关于对2021年上学期第一周课堂教学情况进行集中专项督查的通　知

各位督导专员、督导处行管人员、教务处行管人员：

为了保证开学第一周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，营造良好的教育教学工作开局，有效保证教学质量，经研究，决定组织部分督导专员、督导行管人员、教学行管人员，采取协同督导的形式，对开学第一周的教学情况进行集中专项联合督查。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督查时间：3月1日至3月5日

二、督查组人员：部门督导专员、教育督导与质量评价处、教务处人员。

三、督查地点与督查人员分组安排（小组第一个人为组长）：

小组	督查地点	督查人员
1	求贤楼（医学院、商贸学院）	**沈四平（组长）**、陈义斌、蒋勤、杨寒、李恬
2	求艺楼（护理学院、生物环境工程学院、国际教育学院）	**吴敏（组长）**、凌伯勋、丁正辉、赵妤、陈文轩
3	求学楼（信息工程学院）	**胡健（组长）**、文平耿、彭兰地、段志新、钟彬
4	求真楼（机电工程学院）	**朱元龙（组长）**、黎逢保、闾四文、孙梦霞、蒋志勇
5	实验楼（求实楼、求正楼、一食堂3-5楼）	**史辉（组长）**、姚系平、吴瑛、陈道、刘刚
6	图书馆（5、6楼）	**吴忠怀（组长）**、王玉霞、秦裕政、唐羽
7	机电工厂、游乐设施基地、生物环境工程学院实践教学基地	**谭动（组长）**、昌正兴、谭正龙、胡旭阳、甘孟红

全面巡查：

1.院领导深入各联系二级学院督查或听课；

2.陈忠良、李庆华、李巍全面协调巡查。

四、督查内容：

1.教师教学情况（备课、上课、佩戴校牌、使用智慧课堂进行教学和点名情况、迟到、早退等教学异常情况）。

2. 学生上课纪律情况（迟到、缺席、睡觉等）。

3. 二级学院（部）领导“日巡视”情况。

4.机关处室、二级学院领导深入二级学院（部）检查、听课等情况。

5.教学设备设施运行、教室卫生等情况。

五、督查要求：

1. 3月1日至3月5日所有督查人员每天上午7:50、下午1:50到指定的督查地点集合，由组长带队督查。上午8:00、下午2:00开始督查。

2.搜集正、反两方面的典型，具体到系、到人、到班；

3.对所有督查情况作好详细记载；

4.**各小组组长每天将督查情况进行总结，然后交督导处李巍科长（图书馆八楼820室）。**督导处不定期发督查通报。

教育督导与质量评价处

教务处

2021年2月27日